



国际原子能机构  
大 会

GC(46)/RES/2  
September 2002

GENERAL Distr.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第四十六届常会  
议程项目 2  
(GC(46)/19)

## 吉尔吉斯共和国申请加入国际原子能机构

### 2002年9月16日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的决议

大会，

- a) 收到了理事会关于应批准吉尔吉斯共和国为机构成员国的推荐书<sup>1</sup>，
- b) 遵照《规约》第四条B款审议了吉尔吉斯共和国要求加入机构的申请，

1. 批准吉尔吉斯共和国为机构成员国；

2. 根据《财务条例》第5.09条<sup>2</sup>，决定，如果吉尔吉斯共和国在2002年的余下时间内或在2003年成为机构成员国，则应酌情：

- a) 按照《财务条例》第7.04条<sup>2</sup> 分摊周转基金预付款；
- b) 按照大会对成员国交纳机构经常预算会费确定的原则和安排<sup>3</sup> 分摊这类会费。

<sup>1</sup> GC(46)/4 第2段。

<sup>2</sup> INFCIRC/8/Rev.2。

<sup>3</sup> 经决议GC(XXI)/RES/351修正的决议GC(III)/RES/50和经决议GC(44)/RES/9修正的决议GC(39)/RES/11。